

本报讯(任明乐 张玲)7月26日下午,信阳中级法院召开廉政亲情寄语感悟恳谈会。来自信阳中级法院的11名干警家属和部分法官齐聚一堂,共同表达对廉洁司法的信念和追求。会议由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张社军主持。

“我不知道什么是廉政寄语,妈妈就告诉我,让我写一句最想和妈妈说的话,我写的是我想让妈妈陪我平平安安长大。”8岁的翁若雨一席话引得大家哈哈大笑。

“我给妈妈写的是名利待遇要知足,

工作学习不满足。我印象中妈妈一直都很忙,很少关心我。有一次妈妈给一个当事人的孩子买了个书包,而我一直和她谈书包,她都不记得……”刘欢欣一席话引得家属们的共鸣。

张社军说,这次恳谈会,我有三点感受,一是感动。各位干警家属语重心长,从平凡中道出幸福、平安,这是从家庭、亲人的角度对干警提出的殷切期望;法官的回应结合审判综合的工作实际,谈的感悟很有感染力和渗透力。二是感谢。感谢各位家属从各地赶来参会,这说明

对我们法院工作的支持;感谢各位法官克服困难,不辞辛苦地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三是感悟。杜甫在《春夜喜雨》这首诗中说,“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亲情寄语就像微微春雨,不仅对公正廉洁司法具有直接的提示作用,对我们的各项工作都是促进,要注意总结交流廉政亲情寄语活动的经验,将开展好廉政亲情寄语活动与做好其他工作结合起来,把我们的各项工作做得更好,不辜负省高院和市纪委的厚爱。

本报讯(易承典)近日,市司法局组织法律援助专职律师和社会职业律师高温、冒酷暑,开展“法律援助 关爱服刑人员”活动,深入省属信阳监狱和市监狱,开展普法讲座,赠送法律援助宣传资料,提供现场法律咨询,为广大服刑人员送去了急需的法律精神食粮,在炎炎夏日带来了阵阵清风。

活动中,市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专职律师为在场的300余名服刑人员做了专题讲座,具体阐述了法律援助工作的意义、适用范围、工作流程、申请程序及服刑人员法律援助工作实践等问题,让服刑人员进一步了解了什么样的情形能够申请法律援助、如何申请法律援助、法律援助能帮助他们已解决什么样的问题等知识。讲座结束后,法律援助律师们针对服刑人员提出的婚姻家庭、财产等方面的法律问题,进行了一对一的解答,并详细记录了相关情况,对于个别服刑人员提出的法律援助申请着手进行研究,争取尽快为他们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为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市司法局制定了详细的活动实施方案,在全市范围内精心挑选8名法律援助专职律师和12名社会执业律师参与活动,提前对律师进行培训,对服刑人员的诉求进行摸底调查,确保咨询的针对性。在2个月的活动期间,市司法局共组织“法律援助进监狱”专题知识讲座2场,制作法律援助宣传板报12块,悬挂法律援助宣传标语6条,赠送法律援助宣传资料1200份,提供义务法律咨询300余人次,共有50余名监管干警和600余名服刑人员参加活动,审查服刑人员法律援助申请64份,当场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件。

法律援助进监狱 倾情关爱暖人心

市司法局开展“法律援助进监狱”活动

“新形象、新干劲、新面貌” 公安局长系列谈

面对警力不足的实际问题,彭立要求民警要珍惜每一次培训,确保培训任务高质量圆满完成,同时,每一期培训民警参训前,彭立都要进行动员,提出明确要求。坚持学以致用、以用促学,民警在执法执勤活动中,以用好“一体化警综平台”为载体,在实践中提升信息化高端应用能力;坚持学习日制度,以队室为单位,每周组织民警学习法律法规和公安业务,进行案件点评,交流工作经验和心得体会。

树立群众观念,努力打造“服务型”队伍。把践行“为民”核心价值观作为打造服务型队伍的思想根基,不断深化爱民实践活动,从人民群众最关心、最急需的事情做起,赢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树立良好的亲民形象。今年以来,全局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13起,调处治安案件和轻伤伤害案件303起,最大限度减少了不和谐因素。

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丰富内涵的认识,不断深化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目标任务的认识,切实将思想统一到党的十八大精神上来,做到理论上认识、感情上认同、行动上践行、政治上坚定。

重视作风建设,努力打造“纪律型”队伍。在队伍建设上,彭立始终把作风建设作为提升民警执行力、推动工作落实的重要保证,从民警的思想、作风、纪律、精神状态以及廉洁自律入手,切实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组织民警学习《内务条令》、《纪律条令》等制度。把民警遵守纪律的情况作为督察工作重点,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转变作风,强化管理”集中整治活动,连续对各队室的工作、学习、生活秩序进行现场督察,重点查纠工作不落实、内务卫生脏乱差、纪律作风松散、窗口服务态度差等问题。为培育全局民警知荣明耻、见贤思齐、崇尚荣誉的荣辱观,建立了光荣榜和亮丑台。通过对先进典型的大力宣传和表彰,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引导示范作用,努力营造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

重视练兵实效,努力打造“业务型”队伍。

做群众喜欢和支持的事

——访明港公安局局长彭立

□本报记者 夏青云 通讯员 邵梦华 刘金五

作为扼守信阳北大门的公安分局一把手,彭立显得十分稳健和深思熟虑,上任后,他明确提出了“抓班子带队伍,以完善的机制确保队伍永葆战斗本色,始终做人民群众喜欢和支持的事”的工作思路。通过广泛征求民警意见、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反思剖析形成棘手问题的根源,制定和完善了相应的工作机制,凝聚了警心,规范了执法工作,全力推动明港公安分局工作再上新台阶。

完善绩效考核机制,激发公安队伍内动力。彭立进一步细化任务和目标,进一步明确考核的主体与责任,做到人尽其责、任务共担。同时,对工作绩效实行动态管理,采取月讲评(通报)、季评比(开会)、年总结(兑现奖惩)制度,营造比学赶超的竞赛局面。

建立督察工作机制,提升公安队伍执行力。在彭立的倡导下,该分局制定《督察工作规范》和《督察事项督办(催办)工作制度》,做到该督察的必须督察,让督办的必须督办,坚决

防止决策和部署停留在纸上、会上和口头上。通过不断地督察督办,提升民警完成任务的意愿、提高民警完成任务的能力、保证民警完成任务的质量,从而从机制上保障全局公安工作务实和高效,公安队伍作风过硬、纪律严明。

细化业务工作规范,提升民警执法公信力。针对部分单位办理因民间纠纷引起的伤害案件不力形成多起信访疑难案件的情况,彭立制定了《办理因民间纠纷引起伤害案件程序规定》,从日常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接警后的事态稳控、案件的调查取证、案件调处的原则方法和力量组织、领导接访及执行程序规定的纪律保障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最大限度地防止民事案件转化为刑事案件,从根本上遏制因办理伤害案件不力而引起越级上访。

重视思想教育,努力打造“学习型”队伍。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摆在学习的首位,要求每位民警撰写学习体会,并在公安网上交流;组织民警积极参加学习党的十八知识网络答题竞赛活动,使广大民警不断深化对科学发展观历史定位和指导意义的认识,不断

深化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丰富内涵的认识,不断深化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目标任务的认识,切实将思想统一到党的十八大精神上来,做到理论上认识、感情上认同、行动上践行、政治上坚定。

重视作风建设,努力打造“纪律型”队伍。在队伍建设上,彭立始终把作风建设作为提升民警执行力、推动工作落实的重要保证,从民警的思想、作风、纪律、精神状态以及廉洁自律入手,切实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组织民警学习《内务条令》、《纪律条令》等制度。把民警遵守纪律的情况作为督察工作重点,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转变作风,强化管理”集中整治活动,连续对各队室的工作、学习、生活秩序进行现场督察,重点查纠工作不落实、内务卫生脏乱差、纪律作风松散、窗口服务态度差等问题。为培育全局民警知荣明耻、见贤思齐、崇尚荣誉的荣辱观,建立了光荣榜和亮丑台。通过对先进典型的大力宣传和表彰,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引导示范作用,努力营造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

重视练兵实效,努力打造“业务型”队伍。

战酷暑 冒高温

信阳交警支队全力做好夏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本报讯(黄平)近日,信阳交警支队全体交警战酷暑,冒高温,全力做好辖区夏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夏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

信阳交警支队一抓民警士气,强化民警责任感、使命感。在全体民警中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用为民、务实、清廉的先进思想引路,要求全体交警坚持以民为本,坚持执法为民不动摇。

二抓路面管控,开展一系列查处交通违法行为专项行动。以客运车辆、校车、货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为重点,严查客车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酒后驾驶,

农用低速车违法载人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三抓特色宣传,强化舆论氛围。结合各类专项整治活动,把全面强化交通安全宣传“五进”活动作为切入点,组织民警分别深入辖区单位、社区、村镇,采取开展交通安全专题讲座、展出宣传图板、播放宣传光盘、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发起夏季交通安全宣传攻势。



负责人:夏青云 黄平 魏鹏 张勇 曹洪涛 海英 组佩 金霞



“八一”建军节前夕,光山县公安局局长刘洋陪同县委书记文宗锋一行深入消防大队,看望慰问消防官兵,并送上节日的祝福。图为消防官兵正在演示具有现代化水平的消防器材时的情景。 李本全 摄

民警QQ聊天抓逃犯

□李本全

7月30日夜,光山县公安局紫水派出所副所长杨星接到北京市海淀区警方电话,涉嫌在北京抢劫的网上逃犯王某偷偷潜回光山,正在光山县城一网吧内上网。

警情就是命令!杨星放下电话带领民警第一时间赶到逃犯王某所在的网吧,伺机对其实施抓捕。当时正值网民上网高峰期,王某所在的网吧在线网民多达150余人,且网民分散在该网吧一楼至五楼五个楼层,民警与犯罪嫌疑人又素不相识,稍不小心就会打草惊蛇,让犯罪嫌疑人再次逃脱!

无论如何,不能让已触网之鱼漏网!民警抱定信心,及时与北京警方再次取得联系,详细了

解犯罪嫌疑人王某的体貌特征及上网QQ号。民警的抓捕民警语言主动要求与王某视频聊天。根据聊天得到信息,民警成功锁定王某上网所坐的准确位置。落网后的王某对民警喃喃自语:“我真的搞不明白,你们怎么知道我在这个地方……”

家住光山城关的犯罪嫌疑人王某到案后供述,其于2010年6月结伙在北京市海淀区抢劫受害人李某现金6000元,被北京警方通缉后一直在逃,狡猾的王某东躲西藏和警方“躲猫猫”,做梦都没想到最终“不明不白”地栽倒在自家门口。



新闻故事

市地税局着力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

□王永安 张伟

本报讯(法制室)今年以来,市地税局严格按照省地税局一个标准四项制度的具体要求,着力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

该局一是重学习,规范自由裁量权工作程序。认真学习省地税局制定的《河南省地方税务系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及其配套制度,及时调整充实法规工作人员,开展行政处罚相关业务

培训,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开展处罚预审,公开细化税务行政处罚标准。二是重审理,规范行政处罚标准适用规则。对按简易程序处罚的案件,严格审查其是否符合简易程序处罚标准,事后是否及时备案,是否符合省地税局制定的自由裁量标准;对适用一般程序的处罚案件,依法审核其适用法律法规是否规范、执法人员资格是否规范、案件审理

程序是否规范、处罚金额和内容是否规范、文书制作送达是否规范。三是重落实,规范行政处罚有关制度。严格执行省地税局《行政处罚案件主办人制度》的规定,配备高素质人员负责审理案件,落实主办人制度,实行一案一办、定人定责。四是重监督,规范依法行政考核标准。实行处罚案件半年检查通报制度,加强跟踪监督,确保各单位在税法规定的幅度之内准确地运用处罚标准,做到既维护税法的严肃性,又体现税收的公平性。

政府法制

拥军花红映老区

信阳两级法院拥军工作好在机制重在实效赢在创新

□王永安 张伟

“八月桂花遍地开,鲜艳旗帜竖起来……”这首在革命战争年代从信阳这片红色土地上诞生并唱响全国的革命歌曲,今天,重新唱出革命老区法院拥军爱军的深深情怀。近年来,信阳两级法院在借鉴“汤阴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涉军维权工作的有效途径,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建立涉军维权长效机制,延伸拥军服务,始终把为军人、军属提供良好的法律保障和法律服务作为一项重要职责,切实维护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据统计,信阳两级法院各类“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成立以来,共审结相关“涉军”案件198件,案外调处纠纷110件,挽回经济损失340万余元。2008年以来,信阳中级法院有3名个人分别被省政法评为“全省拥军先进个人”、“全省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工作先进个人”;2011年,信阳中级法院荣获“全省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工作先进单位”称号;2012年,信阳中级法院一庭被市委、市政府,信阳军分区授予“信

阳市双拥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拥军维权重在实效

涉军维权工作,好在机制,重在实效,赢在创新。为提高涉军维权工作的专业化水平,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切实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2008年,信阳两级法院分设成立涉军维权合议庭,成立以院长为组长、主管院长为副组长、相关审判庭为成员的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领导小组,加强涉军案件审判工作的指导和组织协调。2010年、2011年,信阳中级法院分别出台了《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涉军维权合议庭办案制度》、《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涉军案件审判工作的规定》,全方位规范全市法院涉军维权合议庭运行,完善涉军案件审判工作机制。

针对军人职业和部队纪律的特殊性,信阳两级法院把为军人、军属提供良好的法律服务作为重要职责,在全市法院牢固树立“涉军案件无小事”的观念,对军人军属维权案件设计了一套以快为主,突出便利的“绿色通道”,确定军人军属维权案件一律“优先立案、

优先审理、优先裁判、优先执行”的“四优先”原则,坚持做到涉军维权案件在立案上方便快捷、审理上公正高效、执行上措施到位、司法救助上优先保障,坚持审判质量与审判效率相统一,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切实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延伸职能提升服务

在做好涉军维权案件审判工作的同时,信阳两级法院不断延伸司法拥军职能,通过与军队建立联动机制,建立涉军案件台账,定期回访涉军案件当事人,开展涉军维权案件法律援助、送法进军营、法院开放日等活动,积极邀请驻军参观该院涉军维权合议庭,旁听案件庭审,与驻军举行座谈会,向驻军赠送电器及法律书籍,发放维权服务卡,深入部队巡回开庭,进军营讲授普法课,形成法院文化和军队文化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真正做到“为部队送法,为军人维权”。2008年以来,信阳两级法院主动深入驻军单位为部队官兵赠送法律书籍1万余本、召开法制讲座80余次,提供法律咨询1600余人次,得到当地官兵的一致好评,受到当地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

十件实事解难帮困

每逢“八一”,信阳两级法院的法官都会早早地做好准备,为军人军属送去关爱温暖。今年“八一”,为推动全市法院涉军维权工作持续创新发展,增强军人军属法制意识和维权能力,促进军民融合发展,优化双拥共建意识,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为信阳市继续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作出贡献。7月1日起至8月底,信阳两级法院在全市掀起一股“迎‘八一’为军人军属办实事”活动热潮,全力为军人军属办好10件实事。一是在全市法院健全涉军维权机构;二是建立与军队的联络互通机制,畅通沟通渠道;三是完成军人陪审员选任工作;四是增设涉军维权专线电话;五是集中办理涉军案件,7月1日前已受理的案件,于8月底前全部结案;六是加大涉军案件执行力度,确保军人军属应得利益及时足额执行到位;七是回访涉军案件当事人,对生活困难的涉案军人军属当事人、帮助、协调、配合有关部门解决其实际困难;八是开展司法救助,对经济确有困难的军人军属当事人,依法减免交诉讼费;九是开展送法进军营,为官兵及其家人提供法律咨询和维权服务,帮助官兵解决涉法问题;十是举办军人开放日,邀请驻地部队、消防部门、武装部官兵参观、旁听案件审理,以案普法,开展法制宣传。

铁打的金盘,流水的兵;拥军的情怀,难了的情缘!拥军篇,军民情,不是亲情,胜似亲情。信阳老区的法院将不断创新拥军工作机制,延伸拥军工作职能,在桂花盛开的地方,让双拥之花映红老区,飘香驻军部队的每一个角落。